

2022 年
大埔县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大埔县司法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大埔县司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主要承担如下职能：贯彻执行中央和省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全县司法行政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法制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及司法行政对外交流工作，参与指导依法治理工作。指导、监督管理、牵头并组织实施全县的法律援助工作；指导、监督管理律师开展法律服务工作；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指导、监督管理公证机构和公证业务活动。指导、监督管理基层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承办县委、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包括：政工办、办公室、法治调研督查股、法制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法律援助处及下属 14 个司法局。人员构成情况：大埔县司法局行政编制 73 人，事业单位编制 9 人。实有在职行政编制人员 68 人，事业编制人员 8 人，退休人员 34 人。其中局机关编制 34 人，实有 34 人；基层司法所编制 39 人，实有 34 人。县局直属事业单位有：（1）公证处编制 4 人，

实有 3 人；（2）公职律师事务所编制 5 人，实有 5 人。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14 个司法所：湖寮司法所、百侯司法所、枫朗司法所、大东司法所、高陂司法所、光德司法所、桃源司法所、三河司法所、大麻司法所、银江司法所、洲瑞司法所、茶阳司法所、青溪司法所、西河司法所。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69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94.9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97.28	本年支出合计	1697.28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97.28	支出总计	1697.2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97.28	1697.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8	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8	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38	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4.9	159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594.9	159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594.9	159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697.28	1548.86	148.42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8	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8	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38	102.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94.9	1446.48	148.42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1594.9	1446.48	148.42	0.00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1594.9	1446.48	148.4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9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594.9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697.28	本年支出合计	1697.28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697.28	支出总计	1697.2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697.28	1548.86	148.42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38	102.38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2.38	102.3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38	102.38	0.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594.9	1446.48	148.42
[20406]司法	1594.9	1446.48	148.42
2040601]行政运行	1594.9	1446.48	148.42

注：本表反映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548.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26.58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502.46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60.17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2.98
[30106]伙食补助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2.4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51.2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36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90.91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1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8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9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51.2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0.56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3.72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0.3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3.24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28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8.7
[30215]会议费	[50202]会议费	0.0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18.76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3.33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0.0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2.41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15.5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38
[30301]离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0.00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72.78
[30304]抚恤金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6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0.00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0306]设备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50303]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22]无形资产购置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19.9	219.9	0.00	0.00
“三公”经费	21.43	21.43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1	8.1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	8.1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33	13.3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大埔县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697.28万元，比上年增加2.29万元，增长0.14%，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按照人社局相关文件调整政法系统人员工资津贴及人员退休等；支出预算1697.28万元，比上年增加2.29万元，增长0.14%，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及按照人社局相关文件调整政法系统人员工资津贴及人员退休等。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1.43万元，比上年减少6.3万元，下降2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受疫情影响、厉行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相关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1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18%，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公务接待费13.33万元，比上年减少4.5万元，下降25%，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接待活动，规范接待标准。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19.9万元，比上年减少36.86万元，下降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及退休，严格按照厉行节约、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980.5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658.45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2022年本单位无购置固定资产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2022年，本部门无安排重点项目，未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